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地产集团

部分土地及房屋收储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苏州高新区(虎丘区)土地储备中心、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 理委员会、苏州高新区狮山商务创新区管理办公室拟以 5,801.6457 万元的价格 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高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地产集团")的部分 土地及房屋进行收储。
-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,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:本次交易已经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,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因苏州高新区城市建设和发展的需要,苏州高新区(虎丘区)土地储备中心、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、苏州高新区狮山商务创新区管理办公 室拟以5,801.6457万元的价格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地产集团位于苏州高新区金山 路66-1号101室的土地及房屋进行收储。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地产集团 部分土地及房屋收储事项的议案》,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涉及本次收储的相 关事宜。本次收储事宜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不构成关联交易,亦不构 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方概况

苏州高新区(虎丘区)土地储备中心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苏州高新区狮山商务创新区管理办公室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本次收储的土地及房屋位于苏州高新区金山路 66-1 号 101 室,房屋所有权证号:苏房权证新区字第 00167646 号,有证建筑面积为 5,077.26 平方米,无证房屋(人防地下室)建筑面积为 1,089.72 平方米;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:苏新国用(2011)第 010825 号,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2,297.50 平方米;土地用途为:商务金融用地。

四、交易标的的评估及定价情况

根据江苏天地恒安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《房地产估价报告》 (天地恒安(2023)估字第15012号),采用成本法,估价对象苏州高新区金山路66-1号101室(包含有证房屋、土地使用权价值、人防地下室、装修及附着物)在价值时点2023年4月7日的房地产市场价值为5,319,0953万元。

根据江苏天地恒安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《资产评估报告》(天地恒安[2023]资评字第 2066 号),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4 月 7 日,本次收储涉及的搬迁资产、不搬迁资产、绿化苗木资产评估价值为 136.46 万元。

经与苏州高新区(虎丘区)土地储备中心、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、苏州高新区狮山商务创新区管理办公室协商,本次收储补偿总金额为5,801.6457万元,包含土地房屋补偿、装修及附着物补偿、资产回购补偿、停产停业补助、综合补贴和奖励。

五、本次收储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收储预计将为公司形成约 3,100 万元的净利润。(以 2023 年度经审计后的数据为准)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